

# 卫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卫滨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省、市、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统一部署和要求，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、规范化工作，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，有力辅助促进其他工作开展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 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今年以来，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1732 条。

### 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

2020 年，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 1 件，依申请公开 4 件。目前，行政复议已纠正结果 1 件，4 件依申请公开均已按时回复。其中，1 件依申请公开因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，未予以公开。

### （三）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情况

根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统一部署和要求，我办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明确专人负责，保证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经常化、制度化、规范化，使政务公开工作长期有人管、有人抓，形成有效的工作机制，确保公开信息的及时、准确。

### 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积极推进政府网站升级改造，强化政府网站安全保障。加强对政府网站相关栏目、政务公开目录的内容维护，定期回顾排查发布内容情况，确保政务公开内容“零错误”。同时，积极响应上级部署，及时完善试点领域等目录政务公开内容。

### 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培训情况

组织人员认真学习新了《条例》的各项法规规定，熟悉政府信息公开的含义、内容和范围、原则、程度、方式等，全力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法治的范围内高效运作，履行应尽的义务和责任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4	4	2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
政府集中采购	0	0
--------	---	---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3	1	0	0	0	0	4	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度办 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2	1	0	0	0	0	3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 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1	0	0	0	0	0	1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 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2.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3	1	0	0	0	0	4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
0	1	0	0	1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人员配备方面。参与政务公开的专职化人员较少，且人员流动性较大，对政务公开理解不充分，对政策理论学习不透彻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进度。

下一步，我办进一步加强业务人员的学习和培训，提高业务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自觉性。同时，积极探索政府信息公开方式、方法，切实加强信息收集、整理和发布工作，提高信息质量。

##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